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b> .....	<b>2</b>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2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21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3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24</b>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4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5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5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6
九、政府采购情况.....	26
十、绩效管理情况.....	2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4
十二、其他说明.....	54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4
(二) 其他.....	54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55</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服务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晋城市退役军人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局本级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双拥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退役安置科、优待抚恤科共5个内设机构；局本级行政编制11人。

纳入退役军人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晋城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编制19人；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编制14人；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编制59人。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83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08.1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2203.7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4.34	5690.47	33.8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2.05	154.80	167.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08.16	908.16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0.37	150.3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30.00	3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49.80	本年支出合计	7150.92	6949.80	201.12
上年结转	201.12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150.92	支出总计	7150.92	6949.80	201.12

##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949.80	3837.89	908.16			2203.75	201.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6.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0.47	3486.72				2203.75	33.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91	276.01				0.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64	121.74				0.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27	154.27					
20808	抚恤	3544.02	1341.17				2202.85	
2080807	光荣院	3384.02	1181.17				2202.8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0.00	160.00					
20809	退役安置	968.68	968.68					33.8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70.70	670.70					9.8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97.98	297.98					24.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00.87	900.87					
2082801	行政运行	193.49	193.49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0	64.00					
2082804	拥军优属	302.16	302.16					
2082850	事业运行	291.21	291.2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00	5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80	154.80					167.24
21002	公立医院							118.3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18.33
21004	公共卫生	38.81	38.81					48.9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6.72	36.72					48.9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9	2.0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2	7.3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32	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67	108.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1	10.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15	61.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3	33.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8	4.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8.16		908.1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8.16		908.1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8.16		90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7	15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7	15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37	150.37					
230	转移性支出	30.00	3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30.00	30.00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0.00	30.00					
---------	---------	-------	-------	--	--	--	--	--

##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150.92	1936.22	5214.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6.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4.34	1669.86	4054.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91	276.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64	122.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27	154.27	
20808	抚恤	3544.02	788.17	2755.85
2080807	光荣院	3384.02	788.17	2595.8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0.00		16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02.55	190.08	812.4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80.57		680.5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21.98	190.08	131.9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00.87	414.71	486.16
2082801	行政运行	193.49	193.49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0		64.00
2082804	拥军优属	302.16		302.16
2082850	事业运行	291.21	221.21	7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00		5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05	115.99	206.05
21002	公立医院	118.33		118.3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18.33		118.33
21004	公共卫生	87.73		87.7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5.64		85.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9		2.0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2	7.3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32	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67	108.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1	10.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15	61.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3	33.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8	4.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8.16		<b>908.16</b>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8.16		<b>908.16</b>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8.16		90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7	<b>150.37</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7	<b>150.3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37	150.37	
230	转移性支出	30.00		<b>30.00</b>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30.00		<b>30.00</b>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0.00		30.00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83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08.1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0.59	3520.5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2.05	322.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08.16		908.16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0.37	150.3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30.00	3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4746.0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4947.17</b>	<b>4039.01</b>	<b>908.16</b>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01.12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1.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收入总计</b>	<b>4947.17</b>	<b>支出总计</b>	<b>4947.17</b>	<b>4039.01</b>	<b>908.16</b>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37.89	1932.47	1905.4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0		16.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6.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6.72	1666.11	182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01	276.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74	12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27	154.27	
20808	抚恤	1341.17	785.32	555.85
2080807	光荣院	1181.17	785.32	395.8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0.00		160.00
20809	退役安置	968.68	190.08	778.6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70.70		670.7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97.98	190.08	107.9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00.87	414.71	486.16
2082801	行政运行	193.49	193.49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0		64.00
2082804	拥军优属	302.16		302.16
2082850	事业运行	291.21	221.21	7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00		5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80	115.99	38.81
21004	公共卫生	38.81		38.8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6.72		36.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9		2.0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2	7.3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32	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67	108.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1	10.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15	61.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3	33.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8	4.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7	15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7	15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37	150.37	
230	转移性支出	30.00		3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30.00		30.00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0.00		30.0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932.47</b>	<b>1665.85</b>	<b>266.62</b>
工资福利支出		1491.14	1491.1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59	62.5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87.31	387.3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86	36.8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1.95	51.9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23	34.2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27.82	427.8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0.62	20.6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33.65	133.6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41	10.4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1.15	61.1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81	4.8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22	28.2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76	3.7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1.78	21.78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28.58	128.5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7	15.1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61.90	61.9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62		266.6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9.00		9.0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6		54.66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5		76.15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0		12.70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49		3.49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2		22.2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		2.55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2.15		12.15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		5.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0		9.6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0		43.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71	174.71	

离休费	离退休费	26.23	26.2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41.16	141.16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7.32	7.32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08.16
103	非税收入	908.16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908.16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08.16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08.16		908.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8.16		908.1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8.16		908.1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8.16		908.16

##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	抚恤			
2080807	光荣院		2080807	光荣院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09	退役安置		20809	退役安置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82801	行政运行		2082801	行政运行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50	事业运行		2082850	事业运行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	转移性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5	4.05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5	4.05		
合计	4.05	4.05		

##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38.79	38.79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8.79	38.79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013.58	1905.42	908.16			2200.00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02.00	302.00				
重点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退役士兵教育培训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市级配套资金						
拥军慰问活动经费	30.00	30.00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维稳资金						
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建房费市级配套资金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市级配套资金						
军转干部医疗保险费						
涉军维稳及帮扶援助经费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管理教育市级经费						
烈士纪念和褒扬	20.00	20.00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经费	5.00	5.00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助及提标资金						
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双拥模范城结对共建经费						
双拥一条街建设	158.00	158.00				
自主择业干部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第一批						
退役军人专项	44.00	44.00				
2023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						
提前下达2023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提前下达2023年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经费						

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						
为老红军购置房产						
易肇事肇祸管护经费	30.00	30.00				
易肇事肇祸管护经费	15.00	15.00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市级配套资金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第二批						
重点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第二批)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3594.66	594.66	800.00			2200.00
荣军费用	200.00	200.00				
医疗设备采购	118.94	118.94				
精神病项目运行工作经费	2200.00					2200.00
医疗运行维护专项	8.00	8.00				
荣军康复医院整体迁建	800.00		800.00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36.72	36.72				
优抚补助资金	160.00	160.00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	2.09	2.09				
监控存储设备	20.22	20.22				
医疗设备采购	40.00	40.00				
遗属补助	8.69	8.69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794.60	794.60				
军休褒扬服务专项	60.00	60.00				
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补助经费	670.70	670.70				
服务管理机构经费	47.90	47.90				
新时代宣传文化专项资金(地市)	16.00	16.00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22.32	214.16	108.16			
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	20.00	20.00				
双拥主题公园二期	124.16	124.16				
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双拥专项)	70.00	70.00				
双拥主题公园	108.16		108.16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12	201.12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提前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省级补助经费(晋市财社【2021】169)				
晋市财社【2021】174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提前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省级省级补助经费(晋市财社【2021】169-5号)				
022年退役安置省级补助经费(军转干部)(晋市财社【2022】124号)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167.24	167.24		
晋市财社【2022】169-2号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8.17	8.17		
晋市财社【2021】13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40.75	40.75		
晋市财社【2021】17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0.33	0.33		
晋市财社【2021】17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118.00	118.00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33.87	33.87		
晋市财社【2022】125-2号关于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一批)的通知	9.87	9.87		
晋市财社【2022】125-1号关于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一批)的通知	24.00	24.00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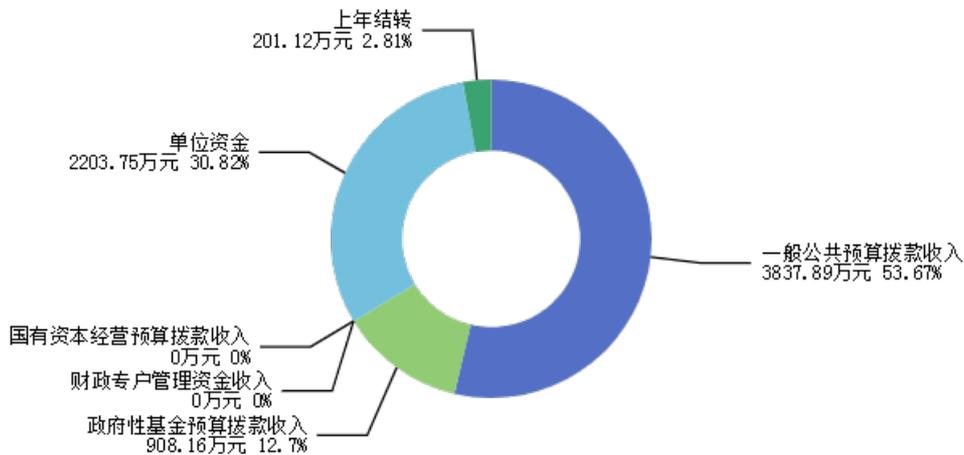
####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7,150.9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49.80万元，上年结转201.12万元，比上年增加2306.22万元，增加47.6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计划，增加双拥项目、荣军项目等项目预算。；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7,150.9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949.80万元，上年结转201.12万元，比上年增加2306.22万元，增加47.6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增加双拥项目、荣军项目等项目支出。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7,150.9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37.89万元，占53.6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908.16万元，占12.7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2,203.75万元，占30.82%；上年结转201.12万元，占2.81%。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7,150.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36.22万元，占27.08%；项目支出5,214.7万元，占72.9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947.17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39.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908.1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746.0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01.12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6.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20.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2.0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08.1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0.37万元、转移性支出3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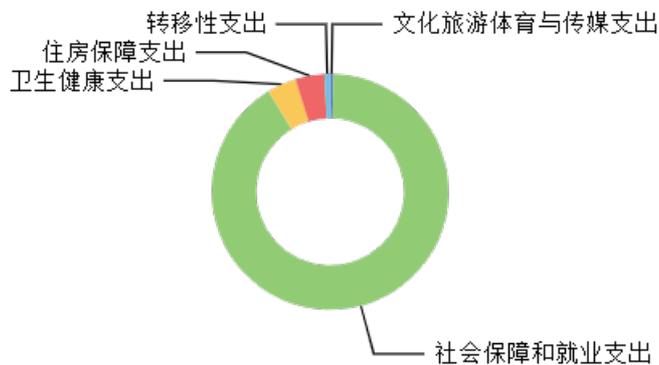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37.89万元,比上年增加1252.13万元 , 增加48.42%。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37.8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6.00万元,占0.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86.72万元,占90.85%;卫生健康支出154.80万元,占4.03%;住房保障支出150.37万元,占3.92%;转移性支出30.00万元,占0.78%。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32.47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1,665.85万元, 主要包括: 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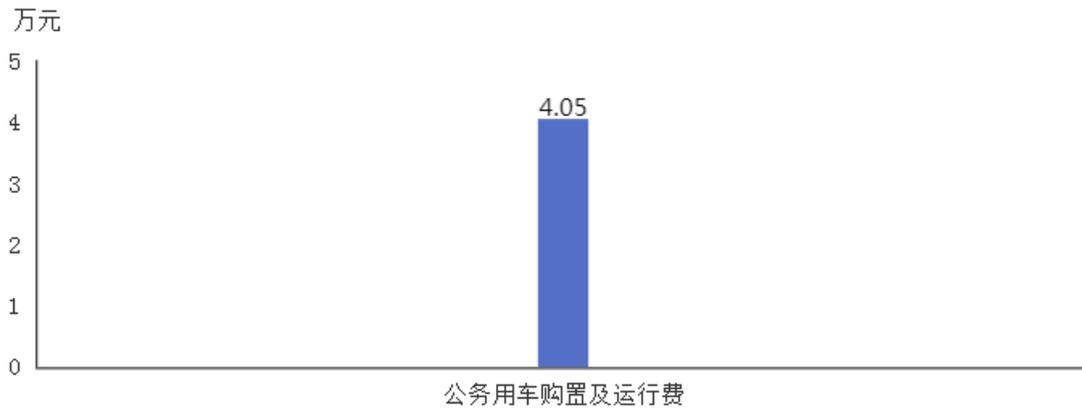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266.62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4.05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 6.00万元, 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 削减“三公”经费, 同时部分公务用车财政不再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5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6.0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38.79万元，比上年41.66万元，减少2.87万元，主要是2022年年中退休1人，运行经费比上年减少。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67.62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67.62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7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37.89万元。

###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2023年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37.89万元。由于本部门部分项目为涉密项目，涉密项目绩效不公开。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拥军慰问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强军队与地方联系,体现“军民一家亲”,体现党和政府对于驻地军队和重点优抚对象的关怀,根据《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国拥[2019]3号)的通知要求,走访慰问部队和重点优抚对象列入财政预算,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春节慰问军分区4万元、武警支队4万元、32312部队4万元、32714部队4万元、机动慰问(过境拉练)慰问4万元,春节慰问市荣康医院2万元、市军干所2万元,共需慰问资金24万元。市领导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和生活困难退役军人,每次每人2000元,一年两次,共15人,15人×2000元/人×2次=6万元					
立项依据		《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国拥[2019]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驻地部队是维护地方安全的守护神,党和国家历来十分重视,重点优抚对象曾经为祖国建设作出不可磨灭的贡献,为体现党和政府对驻地部队和重点优抚对象的关怀,由退役军人主管部门负责此项工作,每年春节采购物品、发放现金等方式对他们进行走访慰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国拥[2019]3号)等文件相关要求,科室出具具体的走访慰问方案,经局党组审核同意后,报局办公室,由财务人员报统计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进行资金申请,资金到位后完成走访慰问工作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春节慰问军分区4万元、武警支队4万元、32312部队4万元、32714部队4万元、机动慰问(过境拉练)慰问4万元,春节慰问市荣康医院2万元、市军干所2万元,共需慰问资金24万元。市领导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和生活困难退役军人,每次每人2000元,一年两次,共15人,15人×2000元/人×2次=6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12月前,完成重大节日,对部队和重点慰问对象的走访慰问,确保资金支出合理有效。			2023年12月前,完成重大节日,对部队和重点慰问对象的走访慰问,确保资金支出合理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重点优抚对象和慰问对象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扶持重点优抚对象和慰问对象人数	15人
			慰问部队数量	4个		慰问部队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补助或慰问金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或慰问金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走访慰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走访慰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走访慰问时间	八一、春节	时效指标	走访慰问时间	八一、春节
			慰问重点对象标准	2000元/人		成本指标	慰问重点对象标准
	成本指标	慰问部队标准	4万元/个	慰问部队标准	4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军民融合,提升军队和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军民融合,提升军队和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满足
			提升军队和优抚对象幸福感	提升		提升军队和优抚对象幸福感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建兴	联系电话:	2059922	填报日期:	20221120122408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易肇事肇祸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切实加强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的发生,由市、县(市、区)两级人民政府安排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收治管护专项经费,用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管护工作。2023年预计收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250人,按照每人1800元测算,共需预算资金4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综治办,省公安厅等8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收治管护办法〉的通知》(晋综治办[2016]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强制医疗和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多数家庭贫困,生活困难,无力长期支付相关治疗及生活费用,对其实施救治救助,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按照《山西省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收治管护办法》[晋市综治办2016年1号]文件精神执行。2、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监护人因家庭贫困无力抚养,其诊断费和伙食费,医疗费用通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后仍有困难或无法通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的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强制医疗患者及家庭,从此项经费中安排支付。3、以奖代补资金由市、县、(市区)公安、民政和卫健部门认定后,依法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从此项经费中安排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荣军康复医院精神科每月按因家庭贫困无力抚养,其诊断费和伙食费,医疗费用通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后仍有困难或无法通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的费用,由科室汇总后,报分管领导审批同意后,按实际费用由财务科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严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日常生活和医疗防护,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严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日常生活和医疗防护,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患者人数	250元/人	数量指标	2023年患者人数	250元/人		
		质量指标	患者救助率	100%	质量指标	患者救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患者各项费用救助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患者各项费用救助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患者治疗和生活标准	1800元/人	成本指标	患者治疗和生活标准	18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发生	预防和减少		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发生	预防和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易肇事肇祸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易肇事肇祸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燕芳	联系电话:	18735627992	填报日期:	20230119124743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700		年度资金总额:		86,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经费用于遗属补助人员的生活补助,保障遗属职工的权利。共9人,金额869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晋人工字【2002】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首先,人社局有明文规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要由原单位向人社部门申请遗属补助,由原单位按规定支付。其次,遗属补助的发放能为她们减少一点生活压力,减轻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人事科负责整理资料,到人社主管部门审批。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科室审核审批后一次性发放。发放时间11-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9人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1-12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1-12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按审批文件执行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按审批文件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遗属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遗属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海龙	联系电话:	13934061301	填报日期:	20230111111810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运行维护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负责全市精神病人的收治及下乡排查, 督导重症精神疾病患者。负责全市荣复退军人的慢性病疗养及荣军精神病人的收治, 为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用于煤气维保、7部电梯维保、网络运行、重症精神疾病下乡筛选车辆费用等支出, 共计8万元。					
立项依据		1、晋市卫办疾控关于印发《中央补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实施方案》同级财政要有配套资金。2、电梯、环保按相应督查部门要求需每年进行维护保养检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负责全市精神病人的收治及下乡排查, 督导重症精神疾病患者。负责全市荣复退军人的慢性病疗养及荣军精神病人的收治, 为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需要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晋市卫办疾控【2022】5号文件精神, 我院重症精神病下乡排查项目由分管院长及护理部牵头组织实施, 每季度组织医护人员下乡排查、督导等重症精神疾病患者管理情况。电梯、环保等按相关部门检测制度执行。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不占用, 不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1、重症精神病下乡排查项目每季度一次, 按文件要求完成计划目标。2、年底电梯、环保按相关要求进检测, 达到安全使用条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按要求完成网络维护、电梯维护等, 使医院工作正常开展。按卫计委精防下乡排查方案, 定期完成各乡镇重症精神疾病排查督导工作, 使重症精神疾病得到有效的管理。			按时按要求完成网络维护、电梯维护等, 使医院工作正常开展。按卫计委精防下乡排查方案, 定期完成各乡镇重症精神疾病排查督导工作, 使重症精神疾病得到有效的管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维保个数	7部	数量指标	电梯维保个数	7部
			空调维保数	33栋楼的中央空调		空调维保数	33栋楼的中央空调
			下乡排查次数	≥4次		下乡排查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电梯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电梯验收合格率	1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	≥8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时效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下乡排查时		每季度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志刚	联系电话:	15388565319	填报日期:	20221118142930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89,400		年度资金总额:		1,189,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89,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89,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来院住院患者需提供近日的核酸检测报告,长期住院患者及陪护家属,全体医护人员不定期的进行核酸检测,为方便住院患者进行核酸检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需采购一套核酸检测系统。价格120万元。2022年设备已采购,中标价118.94万元。安装未完成,资金未支付。							
立项依据		二级医院应具备核酸检测能力,12月通过院务会研究决定申报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来院住院患者需提供近日的核酸检测报告,长期住院患者及陪护家属,全体医护人员不定期的进行核酸检测,为方便住院患者进行核酸检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需采购一套核酸检测系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目由医院科具体承办,根据采购流程采购。账务根据签订合同款项支付条款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3-4月按合同条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需要做核酸检测的人员提供检测服务,确保在最短的时间内,及时反馈检测结果,最大程度避免疫情外溢风险。				为需要做核酸检测的人员提供检测服务,确保在最短的时间内,及时反馈检测结果,最大程度避免疫情外溢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系统	1套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3-4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3-4月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118.94万元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118.9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核酸检测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核酸检测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病患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病患者满意度	≥95%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姬庆伟	联系电话:	18035601012	填报日期:	20221118145358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下乡开展为优抚对象巡诊服务,现使用便携式彩超等已达报废年限,故障频繁,采购一台便携式彩超、一台便携式心电图机、一台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2.医院筹备急诊科,急需配备一台心电图监护仪、一台便携式心电图仪。3.开展CT检查室,必须配备医用空气消毒剂。4.原有心电图仪、脑电图仪使用年限长,故障频繁,无法正常使用,需更换。心电图1台5万元;脑电图1台9万元;医用显微镜1台1万元;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2台0.6万元;心电监护仪1台2万元;便携式心电图仪2台1.6万元;医用空气消毒剂1台1万元;便携式彩超1台19.8万元;共计40万元。					
立项依据		晋民函[2013]120号文件《山西省民政厅关于开展为优抚对象巡诊服务活动的通知》,二级医院等级评审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院负责全市荣复退军人的疗养及下乡医疗巡诊服务,精神病患者的收治治疗。1.下乡开展为优抚对象巡诊服务,现使用便携式彩超等已达报废年限,故障频繁,采购一台便携式彩超、一台便携式心电图机、一台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2.医院筹备急诊科,急需配备一台心电图监护仪、一台便携式心电图仪。3.开展CT检查室,必须配备医用空气消毒剂。4.原有心电图仪、脑电图仪使用年限长,故障频繁,无法正常使用,需更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分管院长及医疗务科组织采购,按政府采购目录要求,采购方式选择分散采购,采购形式选择竞争性磋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不占用,不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4-5月份组织实施采购,6月完成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春秋两次下乡巡诊在乡荣军,为他们体验,送药,送温暖。使每位优抚对象感受并真正享受到国家的优抚政策及待遇。顺利通过二级医院等级评审考核。通过采购医疗设备,有效提高医疗诊疗水平,为患者提供高效的医疗服务。		完成春秋两次下乡巡诊在乡荣军,为他们体验,送药,送温暖。使每位优抚对象感受并真正享受到国家的优抚政策及待遇。顺利通过二级医院等级评审考核。通过采购医疗设备,有效提高医疗诊疗水平,为患者提供高效的医疗服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用空气消毒剂	1台	数量指标	医用空气消毒剂	1台
			便携式彩超	1台		便携式彩超	1台
			便携式心电图仪	2台		便携式心电图仪	2台
			心电监护仪	1台		心电监护仪	1台
			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	2台		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	2台
			医用显微镜	1台		医用显微镜	1台
			脑电图	1台		脑电图	1台
			心电图	1台		心电图	1台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下乡巡诊优抚对象时间	上下半年各一次	时效指标	下乡巡诊优抚对象时间	上下半年各一次	
设备采购时间		5-7月份	设备采购时间	5-7月份			
效益指标	经济收益指标		经济收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诊疗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诊疗水平	提高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患者满意度	≥90%		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姬庆伟	联系电话:	18035601012	填报日期:	20230113170459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64,000	年度资金总额:	4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64,000	市县(区)财政 资金	4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退军人保障法》及优待抚恤、涉军维稳、退役士兵安置、军队转业军官安置、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单位、业务能力培训、政策宣传、信访接待等各项工作开展需要。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44万元:一、综合费用19万元:1、常规法律顾问聘请4万元2、全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党建工作活动经费3.2万元3、重大节日、政策法规宣传日及日常工作印刷各类宣传册12000份,费用约8万元4、局机关日常杂志订阅和报刊约500份,费用3.8万元。二、优抚科技照5人,每天400元标准,一年20次检查工作计算,需检查工作经费4万元。三、退役军人安置科和就业创业科按照10人计算,每天400元标准结算,一年差旅及其他检查、慰问25次计算,共需资金约10万元。四、办公室八一、春节慰问各类对象,一年2次,每次2万元,用于补充拥军慰问经费。五、办公室春节结亲连心、各类优抚对象慰问、帮扶村慰问各一次,每次2万元,共需6万元。					
立项依据		《退军人保障法》及各项工作开展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优待抚恤、涉军维稳、退役士兵安置、军队转业军官安置、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单位、业务能力培训、政策宣传、信访接待等各项工作开展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3年每个月,由业务科室上报办公室各项业务资料,财务审核后,经领导批准,及时支付各项业务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每个月,按照业务科室各项工作开展进度,工作完成之后,各项资料准备齐全,科室自查,办公室复审之后,进行各项业务的开支。一、综合费用19万元:1、办公室4月与律师事务所签订合同,财务支付法律顾问聘请费用2、每月双拥科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党建工作,财务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支付相关费用3、办公室在重大节日、政策法规宣传日进行宣传4、办公室在12月底进行年度杂志和报刊订阅。二、优抚科3月制定检查工作方案,每月按工作方案开展检查及其他工作。三、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创业科3月制定工作方案,每月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培训、慰问、帮扶、招聘会及县区工作检查。四、办公室6月制定走访慰问方案,八一、春节完成走访慰问活动结束后,财务根据实际情况支付费用,此项经费用于补充拥军慰问活动经费。五、办公室11月制定结亲连心、优抚对象和帮扶村帮扶慰问工作方案,各科室在2023年12月-2024年1月完成走访慰问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12月前,由业务科室上报相关业务工作,办公室负责核实,财务人员及时支付各项资金,确保优待抚恤、退役安置培训工作顺利完成,确保政策宣传、信访维稳、党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等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保障机关业务正常开展和运转,提升各类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3年12月前,由业务科室上报相关业务工作,办公室负责核实,财务人员及时支付各项资金,确保优待抚恤、退役安置培训工作顺利完成,确保政策宣传、信访维稳、党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等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保障机关业务正常开展和运转,提升各类服务对象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优抚对象核查次数	≤20次	数量指标	完成优抚对象核查次数	≤20次
			完成安置对象慰问次数	≤25次		完成安置对象慰问次数	≤25次
			政策宣传次数	≥2次		政策宣传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各类服务对象服务覆盖率(%)	≥80%	质量指标	各类服务对象服务覆盖率(%)	≥80%
			政策知晓率	≥95%		政策知晓率	≥95%
			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服务对象更快更好融入社会,提升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让服务对象更快更好融入社会,提升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服务政策宣传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服务政策宣传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类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类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国峰	联系电话:	2059936	填报日期:	20221124153924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12部门《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19〕19号),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每年至少组织2次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共需5万元。经费主要用于宣传1万元、场地租赁2万元、音响租赁2万元。							
立项依据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12部门《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19〕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促进人才流动和社会经济发展,为更多的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机会和岗位,退役军人部门每年举办两场招聘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安置科根据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12部门《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19〕19号),科室制定招聘方案,并与相关企业单位对接,确定招聘岗位和人数,广泛动员相关媒体进行宣传,财务科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和实际费用支出资金,确保活动的顺利开展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3月和9月,退役安置科提出招聘方案后,报办公室审核,科室进行企业单位、场地、广告宣传等多方面的对接,确保活动顺利举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3月和9月,退役安置科举行相关活动。确保招聘会成功顺利召开,资金使用合理高效,确保更多的退役军人找到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2023年3月和9月,退役安置科举行相关活动。确保招聘会成功顺利召开,资金使用合理高效,确保更多的退役军人找到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退役士兵招聘会场次(场)	2场	数量指标	召开退役士兵招聘会场次(场)	2场	
		质量指标	招聘会入驻企业数量增长率	≥10%	质量指标	招聘会入驻企业数量增长率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退役军人招聘会成本	2.5万元/每次	成本指标	退役军人招聘会成本	2.5万元/每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就业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就业率	≥5%	
			为更多的退役士兵提供更多且合适的岗位	基本满足		为更多的退役士兵提供更多且合适的岗位	基本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晓庆	联系电话:	2059922	填报日期:	20221120130305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双拥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85,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8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三定方案”工作职责,加强对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和政策宣传工作,统一编制、印刷业务政策解读及宣传手册,为营造全社会尊敬军人氛围,加强退役军人宣传工作,在重要节日举行宣传活动、通过电视、多媒体、报纸等进行多方位宣传。关于印发《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国拥〔2019〕3号)《山西省创建双拥模范城(县)考核验收评分标准》人左右)2023年12月前,各业务科室按照工作计划开展业务,报领导审批后,财务科负责支出各类业务费用。一、春节信访维稳帮扶援助经费按照往年30人计算,标准1000元/人,预计共计3万元。二、10月前更换晋阳高速跨桥路口双拥宣传牌宣传牌一块10万元。(常年费用)三、12月前拍摄电视台拥军法律宣传片一部10万元,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城宣传片一部10万元。四、定制中国双拥杂志费用1.8万元。按照订阅100本,每本180元计算。(全国双拥办要求全国《模范城》的地市要不低于300本)五、春节各项双拥宣传资料(杂志、对联、慰问信、图册、宣传册、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大约2万册,共计12万元。六、双拥工作下基层活动经费7万元,按照6个县区和市直,每个县(市、区)经费1万元计算,主要用于差旅、宣传、走访慰问活动。(7.8月双拥活动月)七、拥军支前费用5万元。						
立项依据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三定方案”工作职责,《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国拥〔2019〕3号)《山西省创建双拥模范城(县)考核验收评分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给各级退役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政策宣传、建设退役军人之家,让更多的退役军人了解政策,体会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军人保护法》、《退役军人中心站建立标准》,按照省厅和中心工作计划,制定各项工作实施方案。并报市局和财政局审批,严格按照流程进行资金审批和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前,各业务科室按照工作计划开展业务,报领导审批后,财务科负责支出各类业务费用。一、2023年12月-2024年1月,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根据实际需帮扶援助人数,报财务科,由财务科发放帮扶慰问金。二、双拥科9月前确定宣传牌方案,10月前监督完成更换晋阳高速跨桥路口双拥宣传牌工作,财务科及时支付费用。(常年费用)三、双拥科8月前与电视台合作制定拍摄方案,11月前完成拍摄拥军法律宣传片和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城宣传片工作。四、双拥科11月前完成定制中国双拥杂志工作,由财务科支付费用,按照订阅100本,每本180元计算。(全国双拥办要求全国《模范城》的地市要不低于300本)五、双拥科11月为全市定制各项双拥宣传资料(杂志、对联、慰问信、图册、宣传册、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并由财务科支付费用。六、双拥科5月底前制定下基层活动方案,7-8月由各科室完成各县区下基层活动,活动结束后,财务根据实际活动费用结算费用(7.8月双拥活动月)七、拥军支前费用5万元。(不确定但必列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12月前,按照工作计划,完成各项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和双拥工作,确保资金支出合理有效,单位业务正常运转,双拥工作顺利,在全社会形成拥军爱军氛围,为广大退役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2023年12月前,按照工作计划,完成各项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和双拥工作,确保资金支出合理有效,单位业务正常运转,双拥工作顺利,在全社会形成拥军爱军氛围,为广大退役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拥宣传牌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双拥宣传牌个数	1个	
			双拥宣传片	≥1个		双拥宣传片	≥1个	
			信访帮扶人数	30人		信访帮扶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双拥工作知晓率	≥90%	质量指标	双拥工作知晓率	≥90%	
			各项经费支付及时	及时		各项经费支付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社会拥军拥军氛围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社会拥军拥军	提升	
			服务对象基本政策服务需求满足率	100%		服务对象基本政策服务需求满足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四茂	联系电话:	2059920	填报日期:	20230207174043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2002年以来已列入财政预算,常年费用。今年全省统一标准,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最低每人每月600元,每年申报人数都会有增减变动。参照往年的发放人数和金额,预计30万元左右。					
立项依据		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服现役军人提供服务,让其安心工作,体现党和政府对于随军未安置家属的关怀和慰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每年八一左右发放,由财政、退役军人、军分区等联合确定补助名单,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八一,由军分区、财政、退役军人三家审批确定享受补助人数,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待资金到位后,财务科一次性给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八一,由军分区、财政、退役军人三家审批确定享受补助人数,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一次性给予发放。确保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发放及时准确,保障随军未安置家属基本生活。		每年八一,由军分区、财政、退役军人三家审批确定享受补助人数,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一次性给予发放。确保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发放及时准确,保障随军未安置家属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军未安置家属受益人数	≤60人	数量指标	随军未安置家属受益人数	≤60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或慰问标准	≥600元/人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或慰问标准	≥6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未安置家属生活水平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未安置家属生活水平	满足
			提升现役军人社会地位	提升		提升现役军人社会地位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四茂	联系电话:	2059920	填报日期:	20221120131614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主题公园二期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41,600		年度资金总额：	1,241,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4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41,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双拥主题公园建造6个武器模型，摆放报废实体坦克、飞机等三器，对双拥主题公园进行维修和设备购买。1、武器模型6个，共24万，已采购完毕，已支付9.48万元，未支付14.52万元。2、实体武器模型坦克运输及基地建设费用9.17万元，实体武器飞机运输及基地建设费用15.98万元，实体武器间道路建设费用28.1万元，实体武器及武器模型监控费用14.6万元，共计74.9万元。3、公园建设后期修补恢复费用34.74万元。						
立项依据		《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相关文件规定，考评办法是实地查看双拥主题公园、和街道，双拥主题公园的建立是党和政府对于双拥工作重视的提现，也是退役军人部门的重要工作内容，为了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需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3年12月底前，由局办公室监督完成双拥主题公园二期各项设施的建造运行验收，及时支付各项资金，确保设施完整，验收合格，资金支付及时合理准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0月底前，完成武器模型尾款支付工作，2023年10月底前，完成报废武器安装和底座安装设备，2023年12月底前完成设施维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12月底前，由局办公室监督完成双拥主题公园二期各项设施的建造运行验收，及时支付各项资金，确保设施完整，验收合格，资金支付及时合理准确，并持续维修维护，确保各项设施完整。			2023年12月底前，由局办公室监督完成双拥主题公园二期各项设施的建造运行验收，及时支付各项资金，确保设施完整，验收合格，资金支付及时合理准确，并持续维修维护，确保各项设施完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废武器外形维修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报废武器外形维修次数	1次	
			设施维护率	100%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武器模型尾款支付	6月前		时效指标	武器模型尾款支付	6月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主题公园提高居民生活幸福度，改善生活环境。	满意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主题公园提高居民生活幸福度，改善生活环境。	满意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国峰	联系电话：	2059936	填报日期：	20221124165705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主题公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44,800		年度资金总额：		1,081,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4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1,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第二章 双拥模范城（县）的标准，第八条第二款宣传教育广泛深入，双拥文化建设明显；《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第九项“有国防和双拥教育阵地或者基地，考评办法是实地查看双拥主题公园、和街道。”第十项“城区主要公共场所永久性双拥标志或者宣传牌”。该项目2022年完成前期图纸设计、测评、勘察等前期工作，费用共计约37万元。完成雕塑雕刻安装，费用约160万元，12月完成各类展示牌、景观石、双拥长廊及配套设施，支付款项约132.84万元。2022年12月项目已决算，2023年支付尾款108.1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05.1万元，工程监理尾款1.3万元，基本建设尾款2.06万元。							
立项依据		《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相关文件规定，考评办法是实地查看双拥主题公园、和街道，双拥主题公园的建立是党和政府对于双拥工作重视的提现，也是退役军人部门的重要工作内容，为了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军人和双拥服务中心提出双拥主题方案，报同级政府和财政部门批准后，按照相关工程项目实施，并严格监督，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已决算，决算费用438万元，未支付费用108.4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05.1万元，工程监理尾款1.3万元，基本建设尾款2.06万元。2023年6月前，完成财务完成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双拥主题公园修建完成，并持续维修维护，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和舒适度。				双拥主题公园修建完成，并持续维修维护，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和舒适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双拥雕塑	1个	数量指标	双拥雕塑	1个	
				各类宣传版面、指示牌	≤100个		各类宣传版面、指示牌	≤100个	
				景观石	1个		景观石	1个	
				双拥长廊	1个		双拥长廊	1个	
		各类宣传语字个数		≤70个	各类宣传语字个数		≤70个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率	100%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支付尾款时间	6月	支付尾款时间	6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主题公园提高居民生活幸福度，改善生活环境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主题公园提高居民生活幸福度，改善生活环境。	及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国峰	联系电话：	2052998	填报日期：	20230119220725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一条街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第二章 双拥模范城(县)的标准,第八条第二款宣传教育广泛深入,双拥文化建设明显;《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第九项“有国防和双拥教育阵地或者基地,考评办法是实地查看双拥主题公园和街道。”第十项“城区主要公共场所永久性双拥标志或者宣传牌”。2022年开展双拥一条街建设,主要建设路段为建设路从新风渠起至南瑞煤气公司止。主要建设内容:1、精神堡垒300000元,灯杆标箱400000元,灯箱200000元,亮化180000元,公共设施造型一体化400000元,设计100000元。为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做足准备。					
立项依据		《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第二章 双拥模范城(县)的标准,第八条第二款宣传教育广泛深入,双拥文化建设明显;《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第九项“有国防和双拥教育阵地或者基地,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相关文件规定,考评办法是实地查看双拥主题公园、和街道,双拥主题公园的建立是党和政府对于双拥工作重视的体现,也是退役军人部门的重要工作内容,为了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军人局和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提出双拥一条街方案,报同级政府和财政部门批准后,按照相关工程项目实施,并严格监督,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6-12月局办公室委托项目单位完成:精神堡垒,灯杆标箱,灯箱,亮化,公共设施造型一体化,设计等工作,项目验收后,由财务科支付项目款共计158万元,为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做足准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6-12月局办公室委托项目单位完成:精神堡垒,灯杆标箱,灯箱,亮化,公共设施造型一体化,设计等工作,项目验收后,由财务科支付项目款共计158万元,为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做足准备,确保资金支出合理有效。				2023年6-12月局办公室委托项目单位完成:精神堡垒,灯杆标箱,灯箱,亮化,公共设施造型一体化,设计等工作,项目验收后,由财务科支付项目款共计158万元,为更好的迎接双拥模范城的检查工作做足准备,确保资金支出合理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拥一条街建设里程	2公里	数量指标	双拥一条街建设里程	2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双拥一条街建设时间	6-12月	时效指标	双拥一条街建设时间	6-12月
		成本指标	双拥一条街建设成本	158万元	成本指标	双拥一条街建设成本	15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提升
			提升全社会拥军优属建设氛围	提升		提升全社会拥军优属建设氛围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生活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生活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国峰	联系电话:	2059936	填报日期:	20221124153606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荣军康复医院整体迁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2年10月18日市政府发布黄华街道路工程招标公告,道路从我院穿过,对我院有整体迁建的想法,致使精神病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暂缓,未进行工程招投标。2013年4月9日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点城建道路工程项目征收补偿拆迁安置有关问题的协调会议纪要》([2013]10次)确定我院整体迁建。医院用地除道路工程占用外所剩余土地及住院综合楼规划用地由政府一并收回。住院综合楼项目并入医院整体迁建。新建选址到2013年底才基本确定。我院整体迁建项目总概算9459.4万元,已到位资金6790.7万元。现三栋主体楼已完工,我院整体已顺利搬至新院址。建安工程两个标段中标价6728.55万元,已付款5134.88万元。2021年完成整体迁建工程,但是部分未完成验收,按签订的合同条款验收决算除留两个标段5%的质保金336万元外,全部付清,未付款1257.3万元,电梯等设备尾款共计2600万元。2023年预算1000万元用于部分建安工程费、设备购置尾款等					
立项依据		2013年4月9日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点城建道路工程项目征收补偿拆迁安置有关问题的协调会议纪要》([2013]10次)确定我院整体迁建。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12年10月18日市政府发布黄华街道路工程招标公告,道路从我院穿过,对我院有整体迁建的想法。项目建设的落实国家优抚政策,改善荣军就医条件的需求;2、项目建设的完善晋城市精神卫生医疗基本功能的要求;3、项目建设的改善该院就医环境,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我院分管副院长负责,具体承办由总务科负责。严格按审批的预算支付,做到不超支,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由专人负责组织4-6月份进行未完成的验收和总决算,6-8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门诊楼、住院楼、康复疗养中心及室外配套工程已验收合格,各科已顺利完成搬迁,工作正常开展。配合城市发展规划,给优抚对象提供温馨舒适的疗养场所,广大患者提供一个更加整洁干净的医疗救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12套(台)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12套(台)
			整体迁建面积	20500平方米		整体迁建面积	20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建筑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建筑验收合格率	100%
			款项支付达标率	100%		款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决算时间	4-5月份	时效指标	决算时间	4-5月份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院区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院区环境	改善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能力	提高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社会病患者满意度	≥95%		社会病患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闫龙保	联系电话:	13934069891	填报日期:	20230118082532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荣军康复医院整体迁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2年10月18日市政府发布黄华街道路工程招标公告,道路从我院穿过,对我院有整体迁建的想法,致使精神病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暂搁置,未进行工程招投标。2013年4月9日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点城建道路工程项目征收补偿拆迁安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3]10次)确定我院整体迁建。医院用地除道路工程占用外所剩余土地及住院综合楼规划用地由政府一并收回。住院综合楼项目并入医院整体迁建。新建址到2013年底才基本确定。我院整体迁建项目总概算9459.4万元,已到位资金6790.7万元。现三栋主体楼已完工,我院整体已顺利搬至新院址。建安工程两个标段中标价6728.55万元,已付款5134.88万元。2021年完成整体迁建工程,但是部分未完成验收,按签订的合同条款验收决算除留两个标段5%的质保金336万元外,全部付清,未付款1257.3万元,电梯等设备尾款共计2600万元。2023年预算1000万元用于部分建安工程款、设备购置尾款等					
立项依据		2013年4月9日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点城建道路工程项目征收补偿拆迁安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3]10次)确定我院整体迁建。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12年10月18日市政府发布黄华街道路工程招标公告,道路从我院穿过,对我院有整体迁建的想法,。项目建设是落实国家优抚政策,改善荣军就医条件的需求;2、项目建设是完善晋城市精神卫生医疗基本功能的要求;3、项目建设是改善该院就医环境,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我院分管副院长负责,具体承办由总务科负责。严格按审批的预算支付,做到不超支,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由专人负责组织4-6月份进行未完成的验收和总决算,6-10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门诊楼、住院楼、康复疗养中心及室外配套工程已验收合格,各科已顺利完成搬迁,工作正常开展。配合城市发展规划,给优抚对象提供温馨舒适的疗养场所,广大患者提供一个更加整洁干净的医疗救治环境。			门诊楼、住院楼、康复疗养中心及室外配套工程已验收合格,各科已顺利完成搬迁,工作正常开展。配合城市发展规划,给优抚对象提供温馨舒适的疗养场所,广大患者提供一个更加整洁干净的医疗救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10台(套)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10台(套)
			整体迁建面积	20500平方米		整体迁建面积	20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建筑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建筑验收合格率	100%
			款项支付达标率	100%		款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决算时间	4-6月	时效指标	决算时间	4-6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院区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能力	提高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社会患者满意度	≥95%		社会患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闫龙保	联系电话:	13934069891	填报日期:	20230118165950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荣军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是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直属的优抚事业单位,承担着晋城市行政辖区(城区、泽州、高平、阳城、沁水、陵川、开发区)的荣军优抚对象的医疗和集中供养职责。荣军费用:1、经常住疗养员人员60人计生活费/医疗费/零花钱/被服费\日常用品60人*1350元/人.月*12月=97.2万元。常住复退军人精神病房生活费18人*1350元/人.月*12月=29.2万元。2、下乡为优抚对象巡诊送温暖,按400人预算;医药费600人*390元=23.4万元。3、车辆运行及工作人员差旅费5万元。4、煤气、水电费等约20万元。5、荣军灶炊事员工资人.月/6780元*12月=8.2万元。6、一次性医疗耗材等其他支出约17万元。共计200万元。						
立项依据	晋民发[2013]64号《山西省民政厅、财政厅关于提高优抚事业单位集中供养只员生活费标准的通知》、晋民函[2013]120号文件《山西省民政厅关于开展为优抚对象巡诊服务活动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实施后,能够对我市行政辖区范围的荣军优抚对象给予与目前我市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医疗服务和生活保障,为社会各界提供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发挥荣军政治资源优势;对服务军队巩固国防、这办安心服役、社会和谐稳定,具有无可估量的巨大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我院荣军科承办,营养科及和相关科室配合,每月按每位疗养人员生活费标准营养科进行营养搭配,保证每位疗养人员每天每顿能够吃到营养可口的饭菜;医疗费由病区科室医生根据每位疗养人员的实际情况进行用药,保证每位疗养人员在我院身体健康,安心疗养。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每位疗养人员生活费标准营养科进行营养搭配,保证每位疗养人员每天每顿能够吃到营养可口的饭菜;医疗费由病区科室医生根据每位疗养人员的实际情况进行用药,保证每位疗养人员在我院身体健康,安心疗养。春秋季节分两次进行下乡送温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满足晋城市辖区范围内的符合条件的在乡荣军来院疗养,家庭病房优抚对象定期上门服务,每年春秋两下乡巡诊在乡荣军,为他们体验,送药,送温暖。使每位优抚对象感受并真正享受到国家的优抚政策及待遇。		满足晋城市辖区范围内的符合条件的在乡荣军来院疗养,家庭病房优抚对象定期上门服务,每年春秋两下乡巡诊在乡荣军,为他们体验,送药,送温暖。使每位优抚对象感受并真正享受到国家的优抚政策及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来院疗养人数	78人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来院疗养人数	78人
			全年下乡巡诊人数	600人		全年下乡巡诊人数	600人
		质量指标	疗养对象日常需要满足度	满足	质量指标	疗养对象日常需要满足度	满足
			下乡送温暖活动完成率	100%		下乡送温暖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下乡巡诊时间	春秋两季	时效指标	下乡巡诊时间	春秋两季
	成本指标	日常疗养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日常疗养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荣军生活费标准	750每人每月750元		荣军生活费标准	750每人每月750元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荣军医疗费	390每人每月390元	成本指标	荣军医疗费	390每人每月390元
			经济收益指标			经济收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荣军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荣军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玉军	联系电话:	13593339653	填报日期:	20221118150737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和褒扬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做好褒扬宣传、烈士纪念设施现场勘察、烈属异地祭扫帮扶工作，1、2023年拟充分利用报刊、网络、室外大屏幕等媒体，广泛宣传英烈事迹（约2万元）。拍摄我市著名烈士视频一个（约8万元）。2、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对全市零散烈士墓和纪念设施进行现场勘察和认定，每年勘察个数不少于25个，按6名工作人员分两组，勘察30天，每人每天补助100元、住宿310元，租赁2辆车、每车每天400元，需9.78万元。3、烈属异地祭扫5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家庭困难人员异地祭扫给予帮扶补助。按照往年20人计算，住宿标准350元/天计算，餐费100元/天计算，需住宿2万元、路费租车等费用约2万元，祭扫及寻找烈士墓1万元。							
立项依据		中办、国办、军委办联合印发的《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保护总体工作方案》（厅字〔2019〕38号）文件（秘密）要求。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公安厅、财政厅、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文物局五部门《关于做好我省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20〕27号）、《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我身边的英烈”主题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办函〔2021〕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要在全社会形成尊敬烈士、瞻仰烈士、向烈士学习的社会氛围，要保护和维修烈士纪念设施，积极帮助烈士后代寻找烈士遗骨，需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办、国办、军委办联合印发的《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保护总体工作方案》（厅字〔2019〕38号）文件（秘密）要求。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公安厅、财政厅、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文物局五部门《关于做好我省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20〕27号），由优抚科提出大型纪念日活动方案，并将项目所需经费报领导审核同意后，由优抚科负责落实方案，财务按照工作方案及时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1、每年的4月和9月，根据文件精神，优抚科拟充分利用报刊、网络、室外大屏幕等媒体，广泛宣传英烈事迹（约2万元）。拍摄我市著名烈士视频，开展英雄烈士保护法宣传教育活动、烈士史料编纂等（约8万元）。2、2023年6月前，由优抚科牵头，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对全市零散烈士墓和纪念设施进行现场勘察和认定，按6名工作人员分两组，勘察30天，每人每天补助100元、住宿310元，租赁2辆车、每车每天400元，需9.78万元。3、每个月，优抚科按照介绍信接待烈属异地祭扫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抚科拟12月前，按照烈士纪念和褒扬严格工作计划开展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接待家属等工作，确保各项资金支出合理有效，在全社会形成尊敬烈士，爱护烈士的氛围。				优抚科拟12月前，按照烈士纪念和褒扬严格工作计划开展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接待家属等工作，确保各项资金支出合理有效，在全社会形成尊敬烈士，爱护烈士的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查看烈士纪念设施数	25个	数量指标	实地查看烈士纪念设施数	25个		
			举行重大活动场次	2场		举行重大活动场次	2场		
		质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85%	质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85%		
			宣传视频收视率和知晓率	≥85%		宣传视频收视率和知晓率	≥85%		
	时效指标	重大节日宣传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重大节日宣传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勘察标准	400元/天	成本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勘察标准	400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社会形成缅怀烈士，尊敬先烈的氛围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社会形成缅怀烈士，尊敬先烈的氛围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保护烈士纪念设施的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保护烈士纪念设施的意识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烈士祭扫和重大节日举行活动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烈士祭扫和重大节日举行活动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建兴	联系电话：	2059922	填报日期：	20221120113008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休褒扬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46,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4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单位总面积26666.8平方米,纪念馆照明设备更换1万元,零星维修(烈士纪念碑、烈士英名碑、烈士墓碑脱落维修,地面、台阶维修;六角亭、烈士纪念馆油漆和防水维护,纪念碑、英名碑、纪念广场清洗等)3万元。2、烈士纪念日用鲜花600支,每支5元,共3000元。小花篮21个,每个100元,共2100元。大花篮5个,每个1200元,总计6000元,地毯18500元。预计清明节和930接待次数≥50次。3、晋城烈士纪念馆电子设备更换升级21.8万元,该项目为2022年已完工项目,更换设备包含町店战役场景、土岭战役场景、电子翻书项目、沙盘灯更换1套、铜架拆除安装焊接、控制主机1项、控制系统1套、功放2套、音响2项,已完成验收,2023年待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预计于5月份支付。4、临时工7人,月均工资2085元,年工资合计17.52万元、保险,版面制作,征集革命文物,人员培训,水电费等31.24万元。					
立项依据		依照国务院《烈士褒扬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民政部颁布的《烈士公祭办法》、文化部等12部委《关于公益性文化设施向未成年人免费开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通知。依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移交我省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满足日常办公需要;以及军休中心院内需要加强安全保卫工作和日常清理垃圾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更好发挥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负责人主管领导,军休工作由原军休工作人员为主承办,褒扬工作由原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为主承办,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制度,由单位负责人组织,工作人员共同实施,服务对象监督,绩效评价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编外用工人员工资按月发放。鲜花、花篮、地毯在清明节和930实施。晋城烈士纪念馆电子设备更换升级是上年延续项目,预计专项资金5月到账后支付。零星维修等预计下半年采购流程手续完成后实施。人员培训要等上级通知确定实施时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编外用工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其他经费根据单位开展活动情况使用。做好设施维护,做好重大节日的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烈士纪念及其他日常工作。更好发挥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编外用工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其他经费根据单位开展活动情况使用。做好设施维护,做好重大节日的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烈士纪念及其他日常工作。更好发挥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7人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7人
			烈士纪念馆接待次数	≥50次		烈士纪念馆接待次数	≥50次
			烈士纪念日用鲜花支数	600支		烈士纪念日用鲜花支数	600支
			小花篮个数	21个		小花篮个数	21个
		大花篮个数	5个	大花篮个数	5个		
	质量指标	纪念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纪念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编外用工人员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外用工人员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烈士纪念日用鲜花金额	3000元	成本指标	烈士纪念日用鲜花金额	3000元
			小花篮金额	100元/个		小花篮金额	100元/个
大花篮金额			1200元/个	大花篮金额		1200元/个	
烈士纪念馆电子设备更换升级金额			21.8万元	烈士纪念馆电子设备更换升级金额		2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	更好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	更好发挥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单位环境状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单位环境状况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编外用工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编外用工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茜	联系电话:	03562183003	填报日期:	20221123173606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病项目运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88,000,000	单位自筹		22,0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雇用编外用工113人。工资、各保险、医改后在职编外绩效考核奖780万元；2、福利费、工会经费等13万元。3、新院装修尾款（新院装修面积为20500平方米，主要包括三栋楼内部装修，配备专业技术用房，2021年3月开工，2021年9月完成，合同价651万，2023年支付尾款）196.4万元。4、保洁按政府采购中标价52.5万元（负责三栋楼共计20500平方米的保洁服务）。5、保安外包按合同价27.72万元（由外包公司向院派驻7名保安）。6、洗涤：960套*12个月*8.5元=9.8万元。7、医疗纠纷、水电费、医疗小器械、一线人员意外保险（医疗工作人员100人）等其它管理费用支出70.58万元。8、院内各种零星维修30万元；9、药品费及耗材（保证每日200个床位的病患药品），计1000万元。10、2名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保险等20万元。共计2200万元。					
立项依据		荣军康复医院工作职责：负责全市范围内荣复退军人的慢性病疗养，全市范围内精神病收治救治工作。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与保安、洁霸公司、祥达签订的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我单位的职能，负责全市范围内的荣复退军人疗养及荣军精神病人诊治，社会精神病人的诊治及治疗，由于精神病患者管理的特殊性，在职人员缺乏，需聘用编外用工人员。药品、医用耗材实行全面预算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聘用编外用工人员及职工考核由人事科负责，药品、耗材采购由医务科负责。保洁及零星维修由总务科负责。1、工资每月按人事报送的考勤按时发放，保险按各保险机构核定的基数支付。2、保洁严格按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3、药品耗材每月按相关流程进行采购并每月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工资每月按人事报送的考勤按时发放，保险按各保险机构核定的基数支付。2、保洁10-11月份完成采购，签订合同，达到支付条件。3、药品耗材每月按业务科室实际发生的数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人员工资、药品及耗材采购、保安保洁等各项服务，保证院区正常运转，为全市荣复退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完成人员工资、药品及耗材采购、保安保洁等各项服务，保证院区正常运转，为全市荣复退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113人	数量指标	病案柜	30个
			自收自支人员	2人		自收自支人员	2人
			发放工资人数	113人		发放工资人数	113人
		质量指标	药品采购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药品采购达标率	100%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院区环境整洁程度	整洁		院区环境整洁程度	整洁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达标率	100%	
		保安保洁采购时间	10-11月		保安保洁采购时间	10-11月	
		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医用耗材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医用耗材支付及时性	及时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市荣复退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提供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市荣复退军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海龙	联系电话:	13934061301	填报日期:	20221118144236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2】169-2号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700	年度资金总额:		81,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1,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1,7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重性精神疾病管理患者筛查诊断,高风险患者随访指导,应急处置,家属护理教育,项目管理技术指导,信息管理与质量控制,并对部分居家的贫困患者提供精神科基本药物治疗补助。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46号精神)及《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指标分配意见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重性精神疾病管理患者筛查诊断,高风险患者随访指导,应急处置,家属护理教育,项目管理技术指导,信息管理与质量控制,并对部分居家的贫困患者提供精神科基本药物治疗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单位精防办公室负责实施,按项目实施方案计划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季度一次下乡筛选,技术指导等。患者每季度一次检查及药物救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下乡重性精神疾病筛选排查,技术指导,家属护理教育,信息管理与质量控制等。并为部分居家的贫困患者提供精神科基本药物治疗补助。				完成下乡重性精神疾病筛选排查,技术指导,家属护理教育,信息管理与质量控制等。并为部分居家的贫困患者提供精神科基本药物治疗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5%	质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5%
		时效指标	下乡技术指导等次数	一季度一次	时效指标	下乡技术指导等次数	一季度一次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避免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避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避免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避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性精神疾病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性精神疾病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燕芳	联系电话:	18735627992	填报日期:	20230119100551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2】125号关于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一批)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000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2,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退役安置中央补助经费,晋市财社【2022】125号,服务管理机构经费8.2万元,项目主要用于按规定配备的工作人员经费(工资福利社保支出)。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移交我省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负责人主管领导,由原军休工作人员为主承办,原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为辅承办,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制度,由单位负责人组织,工作人员共同实施,服务对象监督,绩效评价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足额及时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足额及时缴纳。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足额及时缴纳。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缴纳人数	13人	数量指标	社保缴纳人数	13人		
			工资发放人数	13人		工资发放人数	13人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茜	联系电话:	03562183003	填报日期:	202301200956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2】125-2号关于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一批)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723.83		年度资金总额:		98,723.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8,723.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8,723.83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提前下达2023年退役安置中央补助经费,晋市财社【2022】125-2号,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补助经费结转98723.83万元,项目主要用于1984年以来市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中心接收并由中央财政负担经费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含退休士官)2023年所需人员工资经费,以及符合规定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和生活保障补助经费。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移交我省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负责人主管领导,由原军休工作人员为主承办,原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为协办,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制度,由单位负责人组织,工作人员共同实施,服务对象监督,绩效评价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军队离退休干部工资按月发放,根据春节、端午、建党节、建军节、中秋节、重阳节等重大节日和平时政治学习活动开展使用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离退休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做好春节、端午、建党节、建军节、中秋节、重阳节等重大节日活动和平时政治学习活动,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离退休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做好春节、端午、建党节、建军节、中秋节、重阳节等重大节日活动和平时政治学习活动,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休遗属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补助军休遗属人数	12人		
			补助军休干部人数	41人		补助军休干部人数	41人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离退休人员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离退休人员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及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及遗属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茜	联系电话:	03562183003	填报日期:	20230119190941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2】125-1号关于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一批)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退役安置中央补助经费,晋市财社【2022】125-1号,服务管理机构经费47.9万元,项目主要用于服务管理机构用房项目。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移交我省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负责人主管领导,由原军休工作人员为主承办,原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为辅助,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制度,由单位负责人组织,工作人员共同实施,服务对象监督,绩效评价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采购计划完成备案后,实施机构管理用房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采购计划完成备案后,实施机构管理用房维修。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采购计划完成备案后,实施机构管理用房维修。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面积	594平方米	数量指标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面积	594平方米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茜	联系电话:	03562183003	填报日期:	20230120094746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1】173-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6,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6,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退役安置中央补助经费,晋市财社【2021】173-4号,服务管理机构经费40.6万元,项目主要用于按规定配备的工作人员经费(工资福利社保支出)。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移交我省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负责人主管领导,由原军休工作人员为主承办,原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为协办,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制度,由单位负责人组织,工作人员共同实施,服务对象监督,绩效评价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足额及时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足额及时缴纳。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足额及时缴纳。做好落实军休干部待遇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缴纳人数	13人	数量指标	社保缴纳人数	13人
			工资发放人数	13人		工资发放人数	13人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茜	联系电话:	03562183003	填报日期:	20230120101832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1】17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公立医院改革医院信息化建设及人才队伍建设资金支出,2022年已采购设备2台,资金未支付。此资金为上年结转资金,共计118万元。								
立项依据		晋市财社【2021】17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医院信息化建设、提高医务人员业务能力,更好的服务门诊及住院患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业务科室按采购流程采购及验收,财务按合同签订条款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4-6月份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设备购置及医护人员业务培训,使医疗服务水平和医护人员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优抚对象及社会病患者更好的服务。				通过设备购置及医护人员业务培训,使医疗服务水平和医护人员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优抚对象及社会病患者更好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1台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1台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款项支付时间	4-6月份	时效指标	款项支付时间	4-6月份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姬庆伟		联系电话:		18035601012		
						填报日期:		20230119104550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社【2021】17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70	年度资金总额:	3,2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2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27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公立医院改革医院信息化建设及人才队伍建设资金支出,此资金为上年结转资金,共计3270元。						
立项依据	晋市财社【2021】17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医院信息化建设、提高医疗人员业务能力,更好的服务未诊及住院患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业务需要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培训学习,提高医疗人员的业务技术水平。财务按实际发生的费用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实际发生费用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设备购置及医护人员业务培训,使医疗服务水平和医护人员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优抚对象及社会病患者更好的服务。			通过设备购置及医护人员业务培训,使医疗服务水平和医护人员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优抚对象及社会病患者更好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燕芳	联系电话:	18735627992	填报日期:	20230119103410	

##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监控存储设备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2,200		年度资金总额:		202,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2,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8月中旬我院监控设备安装完成, 监控运行存储时长为1个月。8月22日接市开发区金鼎路派出所通知, 我院为反恐防暴重点单位, 监控存储设备时长不得小于三个月, 我院存储设备不符合反恐防暴要求, 需增加一台存储设备。价值18.23万元。上年监控安装尾款(质保金)19930元。共计20.22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院务会议纪要(2022年11月); 晋城市荣军康复医院和鸿翔公司签订的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工作需要, 保护医护人员, 病人及家属的生命财产安全, 防范盗窃及医患纠纷。通过监控存储数据, 可清楚、准确地记录各场所的实际情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我院信息科负责, 按单位相关资产及采购流程进行采购。资金做到不挪用, 不占用。							
项目实施计划		4-5月份实施采购安装, 组织相关科室进行验收; 8月支付上年质保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监控设备质保金并新购存储设备, 实现全院覆盖, 全时可用, 全程可控的目标, 对医院内的人员活动等情况进行集中监视和管理及数据的存储。				通过支付监控设备质保金并新购存储设备, 实现全院覆盖, 全时可用, 全程可控的目标, 对医院内的人员活动等情况进行集中监视和管理及数据的存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购监控存储设备	1台	数量指标	新购监控存储设备	1台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保金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4-5月份	
			采购时间	4-5月份		成本指标	质保金支付时间	8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盗窃及医患纠纷	防范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盗窃及医患纠纷	防范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及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及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付红方	联系电话:	13835632000	填报日期:	20230113162617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晋城市退役军人部门共有车辆4辆，全部为其他用车，与上年相比减少3辆。

### 2、房屋情况：

晋城市退役军人部门的房屋情况主要是市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机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和市荣军康复医院的办公及业务用房。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 （二）其他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